

<<流氓天子大PK>>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流氓天子大PK>>

13位ISBN编号：9787543864375

10位ISBN编号：7543864371

出版时间：2010-4

出版时间：湖南人民出版社

作者：小米拉，凉月满天 编著

页数：24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流氓天子大PK>>

### 内容概要

刘邦出身草莽，朱元璋是个放牛娃； 刘邦成为大汉天子，朱元璋坐稳大明天下； 刘邦未发迹前是个混混，却带领一群乌合之众推翻暴秦；朱元璋发迹前是个和尚，却带领红巾军灭了残暴的元朝。

刘邦坐稳帝位开始烧良弓，烹走狗；朱元璋更绝，不分青红皂白，一通乱杀。

他们都证明了陈胜那句名言所言非虚：“王侯将相，宁有种乎！”

假如穿越时空，把这两个人放在一起，我们会发现历史惊人地相似，却又有着迥然的不同，就好像拳击台上大PK，秦琼揍倒了关公，关公斗败了秦琼……

## &lt;&lt;流氓天子大PK&gt;&gt;

## 书籍目录

## 第一部 草根生涯：王侯将相，宁有种乎？

刘邦：老子是亭长 当混混的那几年 天上掉下个老丈人 乱世英雄，哪有那么多的出处 学习陈胜好榜样 机遇来了，抓住 朱元璋：放牛娃、要饭的、穷和尚 当和尚的那段日子 天上也掉下个老丈人 本钱都是创造出来的 起兵之初，PK台上的两位王者

第二部 白手起家：打出一片锦绣江山 一个短命帝国的终结 比综合能力，谁怕谁 恐怖的对手：霸王项羽 没有项羽，刘邦的日子也不好过 那一场吓死人的鸿门宴 排排坐，分果果 明修栈道，暗度陈仓 刘项之间的第一次对决 朱元璋：终结第二个短命帝国 逃出阎王殿 大丈夫能屈能伸 跑马圈地，拥兵自立 南方，南方 元朝灭亡，该 险中求生，幸运台上大PK

第三部 黄金组合：一个好汉三个帮 刘邦阵营：纪信——士为知己者死 酈其食：好厉害的一张嘴 张良：刘邦事业的总设计师 韩信：跳槽而来的兵神 萧何：杰出的后勤部长 陈平：弃暗投明，弃项投刘 随何：数他最会策反 慧眼用人朱元璋 妙诀天下刘伯温 低调功臣徐大帅 不能善终李善长 一个好汉三个帮，用人之道大PK

第四部 王者之风：得民心者得天下 秦朝暴政有多暴 刘邦：约法三章赚民心 有了失误及时改 刘邦赢在综合素质 草根英雄战胜了贵族骑士 元朝暴政有多暴 朱元璋：约法四章，军民同心 成大事，不自满 吊民伐罪，替天行道 约法三章和约法四章：民心台上大PK

第五部 流氓本色：不当皇帝誓不休 刘邦：“关中王”争夺赛 最大的敌人：楚霸王 我是流氓我怕谁 连环计层出不穷 最后的决战 乌江是项羽的乌江 朱元璋：你不惹我，不妨碍我吃你 平生敌手：陈友谅 出身草莽，我也是流氓 枭雄：做人命生意的奸商 流氓天子大PK，看看哪个更像奸商

第六部 巩固政权：从造反者到统治者

第七部 血染皇城：举起杀戮功臣的屠刀

第八部 治理天下：休养生息与乱世重典

## &lt;&lt;流氓天子大PK&gt;&gt;

## 章节摘录

大约250户人家，亭长还有自己的办公室，也蛮威风。

亭长带人管这十里的治安、警卫。

旅客停留，负责接待保护；乡民打架，负责解劝熄火。

说白了，就一杂差。

刘邦就是秦时一亭长，富人不尿他，穷人不怕他。

天下之大，谁知道他是哪棵葱啊。

就这么一人，生于市井，长于市井，在市井中堕落，在市井中吃喝，到最后却群雄逐鹿，独占鳌头，愣逼得一代枭雄楚霸王自刎乌江。

只有一个字可说：是为牛也！

所以说刘邦绝不是一般的“混混”，此人胸有大志，处处向招贤纳士的信陵君看齐，有福大家享，有难我来扛，尊重你，相信你，善待你，做了错事宽容你，试问天下再大，有几人能扛得住这样的人格魅力？

此人一无所长却能使得天下人皆为他效力，这就是他最大的长处。

还说到亭长这个话题上来。

如赵本山所言，八级木匠还能相当于知识分子，蚊子再小也是肉，亭长大小也算是个国家干部，手底下管几个人还是可以的。

虽然手下的数十名下属都是役夫，身份：平民，没有正规编制，只有他一个是“吏”职，但这人一向爱“现”，好大喜功，不懂什么叫“低调，低调”，所以，就很夸张地给自己制作了一顶“冠”。

“冠”，是一种身份和地位的象征。

当时平民只能以“巾”束发，只有“士人”以上才能戴冠，刘邦的“亭长冠”算什么身份、什么地位呀？

他却戴着这顶由竹皮制成的高帽，白面长身，无限威仪，端的架子大大的，带一帮人走来走去，走来走去。

刘邦爱交朋友，爱勾肩搭背地交朋友，爱吃吃喝喝地交朋友，爱花光自己的银子给朋友买酒买肉。

银子花光了，就记在账上，账记到年底，酒店老板把粉牌子一抹，得，不用他还钱，又归零了。

来年继续勾肩搭背，吃吃喝喝。

他的做法不奇怪，酒店老板的做法奇怪，这就等于有半年来的时间都送他白吃白喝。

为什么？

据《史记》上说，刘邦此人一喝醉就睡在酒铺里，结果酒店老板老是在他的身上看见一条龙的影子，认定此人非凡种，是以肯下功夫卖力巴结。

全是瞎话。

说白了，刘邦老来白吃，老板看中的是他的号召力，此人吃了酒店的白食，自然要夸这里菜好酒好，大家一窝蜂全来了，老板想不赚都不成，当然格外待见他，所以，他就是一招财猫的角色。

编辑推荐

《流氓天子大PK:刘邦与朱元璋的帝王之路》：刘邦出身草莽，朱元璋是个放牛娃；他们白手起家，一个成为大汉天子，一个坐稳大明天下：他们是中国历史上最成功的创业者。假如穿越时空，把这两个人放在一起，我们发现历史惊人的相似，却又有着迥然的不同。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